

# 关于办理 2026 年上半年湖南省高等教育 自学考试毕业申请的告知书

湖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考生：

现将我省 2026 年上半年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申请办理的相关事宜告知如下。

## 一、申请条件

(一) 符合 2024 年版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课程门数及学分要求。

(二) 经有关单位鉴定思想品德合格。

(三) 课程免考、课程顶替等符合相关规定。

(四) 申请自学考试专升本专业毕业的考生，须持具有学历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、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（或以上）学历证书（以学信网查询为依据）。

(五) 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的其他要求。

## 二、办理流程

(一) 毕业申请

6 月 1 日 9:00 至 10 日 12:00，考生本人登录“湖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综合管理平台-公共服务门户”（网址：<https://nzkks.hneao.cn>，以下简称“湖南自考服务平台”），按要求进行毕业申请，逾期将无法办理。

1. 本次考生选择申办的市州、县（市、区）或主考学校（以

下统称“单位”），将是领取毕业证书和毕业生登记表的唯一指定单位，考生应依据实际情况进行选择。

2. 若考生因课程顶替选择有误、上传附件不完整、前置学历不符合条件、照片不符合规定、思想品德鉴定不符合要求、身份信息基本信息比对未通过等原因，未能通过毕业审核，需等待下一考期重新申请办理。

## （二）毕业审核

6月2日至11日12:00，各单位将对考生的毕业申请数据进行初审。考生在此期间可登录“湖南自考服务平台”实时查看审核进度。如有疑问，可咨询本次选择的毕业申请单位。

1. 考生应密切关注本人毕业申请的初审状态。初审通过后，须在6月11日17:00前支付毕业证书审定费，逾期未支付毕业证书审定费的考生将被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毕业申请。

2. 毕业证书审定费支付成功后，无论最终审核结论如何，该费用不予退还，也不能用于抵扣下次毕业申请的审定费。

3. 考生可在9月底前登录“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”（<http://www.chsi.com.cn> 以下简称“学信网”）查询终审结果。

## 三、毕业申请前期准备工作

为确保毕业申请顺利进行，考生需提前做好以下准备工作：

### （一）前置学历验证

申请专升本专业毕业的考生须提前下载学信网APP，并在毕业申请时使用该APP扫描毕业申请界面的二维码验证前置学历。

若学信网上无专科及以上毕业信息或无专科以上（不含专科）结业信息的考生，其毕业申请将不予以受理。持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或前置学历上的基本信息（如姓名、身份证号）与本次申请毕业基本信息不一致的考生，须先在“湖南自考服务平台”中进行“毕业申请申诉”，并上传相关证明材料。证明材料原件须在毕业申请结束前送交至毕业申请时所选择的单位，以免影响毕业审核。申诉成功后方可申请毕业，证明材料原件不予退还。

## （二）思想品德鉴定

所有考生必须上传《湖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考生申请毕业思想品德鉴定表》（见附件1）。考生可提前在“湖南自考服务平台”的“毕业管理”栏中下载该表格（每位考生的思想品德鉴定表均含有防伪码编号，请务必登录个人账号进行下载），使用A4纸张打印后，按照要求填写并加盖公章。如未按要求完成思想品德鉴定，导致毕业审核不通过，相应后果将由考生自行承担。特别提醒考生：思想品德鉴定表是毕业生档案材料的重要组成部分，考生务必在领取毕业证时将该表原件与《湖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生登记表》一同封存至本人毕业档案袋中。

## （三）准考证号合并

对于拥有多个准考证号的考生，在提交毕业申请之前，须先在“湖南自考服务平台”进行准考证号合并申请，待审核通过后，方可进行毕业申请。

## （四）课程免考确认

具备免考条件的考生须在5月25日前，通过“湖南自考服务平台”完成课程免考申请相关手续。毕业申请期间，将不再受理课程免考成绩的确认工作。若考生存在伪造、涂改或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的情况，一经查实，将取消其已取得的免考成绩，并记入考生诚信档案。

#### 四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考生在提交毕业申请前，应认真核对个人基本信息（包括姓名、性别、身份证号、民族、政治面貌、照片等），确保毕业证书及毕业生登记表信息准确无误。毕业审核通过并取得毕业证书后，相关毕业信息将不予变更。如因考生本人核对疏漏导致毕业信息错误，相应后果由考生自行承担。

（二）毕业申请时如照片检测未通过，考生须通过“湖南自考服务平台”“变更考籍信息”栏提交照片变更申请。待照片变更申请审核通过后，方可继续办理毕业申请。该照片将作为毕业证书及学历证书电子注册的专用照片，考生须严格遵照图像采集规范与信息标准（详见附件2）执行。如因照片不符合相关标准而导致毕业审核未能通过，相应后果由考生自行承担。

（三）已办理外省成绩转入的考生，无论转入的成绩有几门，均须在我省取得专科不少于5门、本科不少于4门课程的合格成绩（不含免考、实践、论文等）。同一专业不得申请多个主考学校（包括外省已毕业的专业，不得再次在我省申请同一专业毕业）。

（四）《毕业生登记表（一）》的填写部分必须由本人使用黑

色签字笔亲自完成，严禁他人代填。表中“专业代码”和“专业名称”两项内容，须严格按照《湖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专业考试计划（2024年版）》的专业代码和名称准确填写。

（五）专业考试计划规定的全部理论课程考试成绩合格者，不允许修改考生身份信息。如确在公安机关户籍管理部门变更身份证号码或姓名，需至少使用新的身份信息参加我省自学考试1门理论课程考试并取得合格成绩后，方可申请毕业。

（六）本次毕业申请数据通过省级审核后，将再次上报至上级相关部门进行审定。因审定不合格被退回的，将取消本次毕业资格。

附件：1. 《湖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考生申请毕业思想品德鉴定表》（模板）

2. 图像采集规范及信息标准

湖南省教育考试院

2026年4月 日

# 附件 1

## 湖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考生申请毕业 思想品德鉴定表

编号: PD80054

姓 名		性 别	
证件号码		准考证号	
常住地址		联系电话	
自我鉴定: (主要从思想、工作、学习、生活等方面鉴定)			
模 板			
考生签字: 年 月 日			
思想品德鉴定: (主要从政治思想表现、工作、学习、社会公德、热心社会公益事业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等方面鉴定;由考生所在单位或助学机构填写,无工作单位和助学机构的考生由所在乡镇政府、街道办事处、社区填写)			
模 板			
鉴定人(签名):		鉴定单位(公章):	
电话:		年 月 日	

说明:

1. 此表为湖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生档案材料之一。请用 A4 纸张打印并使用黑色签字笔或钢笔据实填写,填写时字迹应端正、规范,全部内容填写完毕(含加盖公章),按当期毕业办证要求,扫描上传到规定网站,上传网站中的材料必须与原件一致。

2. 原件与《湖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生登记表》(含一、二)一并封存到考生档案袋中,否则产生档案材料不齐全、材料不一致等后果,由考生自行承担。

## 附件 2

# 图像采集规范及信息标准

### 一、基本要求

1. 图像应真实表达毕业生本人相貌。禁止对图像整体或局部进行镜像、旋转等变换操作。不得对人像特征（如伤疤、痣、发型等）进行技术处理。

2. 图像应对焦准确、层次清晰、色彩真实、无明显畸变。

3. 除头像外，不得添加边框、文字、图案等其他内容。

### 二、拍照要求

1. 背景：应均匀无渐变，不得有阴影、其他人或物体。只选用浅蓝色（参考值 RGB<100,197,255>）。

2. 人物姿态与表情：坐姿端正，表情自然，双眼自然睁开并平视，耳朵对称，左右肩膀平衡，嘴唇自然闭合。

3. 眼镜：常戴眼镜者应佩戴眼镜，但不得戴有色（含隐形）眼镜，镜框不得遮挡眼睛，眼镜不能有反光。

4. 佩饰及遮挡物：不得使用头部覆盖物（宗教、医疗和文化需要时，不得遮挡脸部或造成阴影）。不得佩戴耳环、项链等饰品。头发不得遮挡眉毛、眼睛和耳朵。不宜化妆。

5. 衣着：应与背景色区分明显。避免复杂图案、条纹。

### 三、照明光线

1. 照明光线均匀，脸部曝光均匀，无明显可见或不对称的高光、光斑，无红眼。

2. 建议配置光源两只（色温 5500K-5600K），摆设高度与被拍摄人肩部同高，角度为左右各 45 度，朝向对准被拍摄人头部，距离被拍摄人 1.5 米-2 米。

#### 四、电子图像文件

1. 电子图像文件规格为宽 480 像素\*高 640 像素，分辨率 300dpi，24 位真彩色。应符合 JPEG 标准，压缩品质系数不低于 60，压缩后文件大小一般在 20KB 至 40KB。文件扩展名应为 JPG。

2. 人像在图像矩形框内水平居中，左右对称。头顶发际距上边沿 50 像素至 110 像素；眼睛所在位置距上边沿 200 像素至 300 像素；脸部宽度（两脸颊之间）180 像素至 300 像素。